

巡回审判就地解纷 司法护航东北振兴

——最高法第二巡回法庭赴大连巡回办案调研纪实

■ 刘润鹏

仲夏六月,海浪低吟,最高人民法院第二巡回法庭大连巡回点迎来了2022年度第一次巡回审判。

此次巡回审判在四级法院审级职能定位改革的大背景下进行,肩负创新探索巡回工作新方式方法的任务。在庭领导指导下,合议庭采取“开庭+座谈+调研+联络”模式,围绕案件反映出

的银行虚假增信问题,以点带面,联动下级法院座谈、相关行政监管部门调研、走访全国人大代表,以具有普遍指导意义的个案审理推动金融业规范化发展。

调研联动

关键词:银行业合规治理的司法保障

6月16日10时,大连市银保监局。一场以“银行业合规治理的司法保障”为主题的座谈调研正在进行。

最高法二巡仅2022年第一季度就受理逾十件金融纠纷案件,标的额巨大,部分银行工作人员已被刑事立案,折射出银行合规管理的种种漏洞。

如何在巡回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维护和保障银行业合规管理政策制度落实,已成为最高法二巡的当务之急,而与相关行政监管机构调研联动,也成为此行的重中之重。

“当前行政处罚法条存在真空、金融乱象频发、行业粗放经营、合规文化建设不足、监管存在若干短板,今后我们要补短板,要穿透式监管,要通过科技赋能,还要强化能力建设。每一项工作,都需要与人民法院协调配合、信息共享、权责互补。”大连市银保监局党委

书记、局长金利佳介绍了当前银行合规治理面临的困境和努力的方向,对优化金融生态的司法需求作了分享。

与会人士围绕违规行为为刑事、行政、民事责任认定与处理,行政监管机构 and 法院信息共享联动,监管法律的完善等问题充分研讨并达成共识。

问题共解,经验共享。此次座谈会上,最高法二巡法官欧海燕还向大连市银保监局和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重点推介了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北京银保监局建设金融案件多元化解一体化平台,促进金融纠纷高效化解,打造金融纠纷一站式化解新格局的突出经验。

金利佳和大连中院副院长吴耀明表示,将尽快联动相关职能部门,整合辖区内外政策和法治资源,深入探索跨部门跨区域司法行政联动协作机制,打造全方位法治化金融保障平台。

走访代表

关键词:疫情背景下东北重工业企业的司法需求

6月16日14时,中国船舶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船集团)。

以“疫情背景下东北船舶工业的司法需求”为主题的走访调研拉开序幕。东北三省是“新中国工业的摇篮”、我国最大的重工业基地。作为东北三省乃至全国名列前茅的大型重工企业,我国船舶总装建造及维修保障的主要基地,大船集团见证了中国船舶工业从小到大的发展历程。第一艘航母“辽宁舰”、第一艘国产航母“山东舰”都是从这里驶向大海。

全国人大代表刘征是大船集团前董事长、首艘国产航母工程现场总指挥

和现场指挥部党委书记。调研大船集团、走访刘征代表,是了解东北大型企业司法需求的重要窗口。

座谈会上,大船集团首先向审判团队介绍了集团“造船育人、造船强企、造船兴邦”的百年发展史和首艘国产航母的建造历程。最高法二巡主审法官孙勇进和欧海燕对集团工作者的大国工匠精神、科学家精神、爱国精神表达了崇高敬意。审判团队也向刘征代表和大船集团介绍了最高法二巡聚力民商事审判工作,优化东北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东北老工业基地全面振兴的各项工作举措和成效,并就人民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和疫情背景下东北工业发展的司法需求征询了刘征代表及大船集团职工代表的意见和建议。双方还就船舶建造、涉外司法文书送达、仲裁司法审查等问题进行了交流与探讨。

巡回办案

关键词:提审案件,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十一方当事人,七方申请再审

6月17日8时30分,大连中院。

2016年,案涉银行负责人违规操作贷款发放,第三方企业配合银行负责人虚增增信。后主债务人未按约还款,银行诉请该第三方企业以及其他八方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该案一审、二审法院对如何认定保证合同效力、如何认定与分配民事赔偿责任判断完全不同,判决结果均未能平息纷争,第三方企业和银行都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

如何打破案件僵局、实质化解纠纷,成为摆在合议庭面前的一道难题。9时,欧海燕主持证据交换。

法官助理段翠英此前已指导当事人对证据进行了梳理与分类。考虑到部分当事人未委托职业律师,欧海燕组织当事人逐项进行了举证和质证,整个过程规范、流畅、顺利。“证据交换开展扎实,接下来的询问就容易多了!”一位前来旁听的法官说道。

9时40分,孙勇进和欧海燕开始询问。合议庭精准归纳出五个争议焦点。两位法官组织到庭的七方当事人逐项调查并发表意见。经过法官耐心细致地询问,案件的脉络逐渐清晰起来。整个过程节奏紧凑、程序严谨,当事人的意见得到了充分表达。

“最高人民法院的法官来到大连,免去了我们来回奔波的辛苦,让我们体会到了司法的温度,很令人感动!程序的公正性得到了充分保障,我们对最高人民法院很信任。”一位当事人当即表示。

大连中院民三庭、审判庭的法官旁听了询问,认为这是一场审判思路和方法的现场教学,“希望最高人民法院的法官们多来巡回,常来交流,给大家更多的学习机会”。

近年来,最高法二巡与巡回区法院建立了诉讼服务情况通报和工作会商机制,强化分流对接功能,发挥立审执等环节纠纷调处化解作用,促进矛盾纠纷源头减量。通过开展“周碰头、月通报、季分析、年会商”,定期发布《第二巡回法庭审判及涉诉信访工作数据统计与分析》和《立案信访通报》,督导巡回区各级法院及时依法稳妥化解涉诉信访矛盾,成效显著,实现了信息共享、数据对接、联防联控和协同治理。

(据《检察日报》)

山东智慧法院4.0系统成功上线,在服务法官办案和规范审判行为方面实现创新升级——

类案“云”智审 “无卷”胜有卷

■ 本报通讯员 郭德民

7月4日,山东智慧法院4.0系统正式上线运行。该系统的成功上线推动了全流程网上办案向实体审判智能化发展,标志着山东法院智慧法院建设迈上了一个新的台阶。

“技术+审判”实现办案智能化

近年来,山东法院系统坚持“为人民服务、为法官服务、为监管服务”原则,遵循“全流程、全节点、无纸化、实时在线”设计理念,秉持“规范化、自动化、一体化、智能化、数据化”设计目标,大力推进信息技术与审判工作深度融合。

自2018年开始,山东法院全面推进智慧法院建设,开发聪慧的“法律大脑”,先后推出了智慧法院1.0版到4.0版。其中,智慧法院1.0版秉持为会员服务,以网上立案为基础,构建一站式电子诉讼服务平台,从立案源头实现了诉讼材料电子化,为全流程无纸化网上办案打好基础,基本实现办案规范化。智慧法院2.0版秉持为会员服务,为法官服务,以电子卷宗随案同步

生成为基础,实现全流程实时在线网上办案,基本实现办案自动化。智慧法院3.0版坚持为会员服务,为法官服务、为监管服务,以民事诉讼法为依据,强调“节点+时限”的管控模式基本实现办案一体化。此次智慧法院4.0系统的全面上线,推动全流程网上办案向实体审判智能化发展,基本实现办案智能化。

“1+3+1”助力法官打造智慧审判

山东智慧法院4.0系统利用类案知识图谱,构建了民事类案智能审理系统,将审判思路可视化、审判过程智能化,一键自动生成高准确率的裁判文书。核心特点概括为“1+3+1”,即1个脑图系统、3个办案模块、1套数据卷宗。

1个脑图系统即依托类案审判“事实认定要素规则库”与“法律适用说理数据库”两个数据库,构建脑图系统,打造系统的智“芯”,服务法官事实查明更准确、法律适用更统一。3个办案模块包括证据交换、智慧庭审、裁判文书自动生成,打造系统的3个启动“翼”,实现全流程各环节网上办案,裁判文书自动

生成。1套数据卷宗是将电子文件采集贯穿网上立案、证据交换、审理等各个环节,实现结案一键完成电子归档。

规范审判行为全面提升审判质效

山东智慧法院4.0系统着力在服务法官办案和规范审判行为方面实现创新升级,全面助力提升审判质效。

依托脑图系统,法官确保事实查明更准确、法律适用更统一。通过事实要素规则脑图,法官在查明事实过程中,系统依托类案审判“事实认定要素规则库”,建立“类案导图”,并提供事实查明的模板,保证了事实查明的准确性。通过法律说理规则脑图,法官在适用法律过程中,系统通过对裁判文书的广泛阅读建立“法律适用说理数据库”,以标准化说理防止文书说理“不规范”。此外,该系统还嵌入了“山东法院精准化案例规则库”,“智慧推介”相关案例裁判规则,防止裁判尺度“不统一”,保证了法律适用的统一性。

依托三个办案模块,服务法官全流程智慧办案。该系统以全网络异步为主的“证据交换”模块,将当事人举证、质证、认证过程全部网络化、异步化,系

统在证据交换后、开庭前自动生成证据交换报告,推送给各方当事人确认,确定争议焦点和庭审重点,提高审判效率。以信息共享为主的“智慧庭审”模块,实现了立案、举证、庭审过程中产生的全部数据都在庭审平台中全流程共享。庭审中,全部信息自动生成进入个案数据库,为法官作出判断和裁判文书自动生成奠定数据基础。以实时在线填充为主的“裁判文书自动生成”模块,实现了自立案起的所有审判数据均可根据诉讼进程的推进,实时生成裁判文书中对应的内容。法官可根据审理进度随时增补、删减、修改裁判文书。文书一键生成准确率高达90%以上。

依托结案归档自动化,强化诉讼档案数字化基础。系统通过全过程、原生性采集电子文件,实现自动整理电子卷宗,支持“一键”把电子卷宗转化为符合档案标准的电子档案。

在推进智慧法院建设的进程中,山东法院将锚定“走在前,开新局”,持续加大建设、应用力度,推进数据化、数字化司法,全面提升人民法院参与社会治理程度,努力为建设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检察蓝”为“陇原绿”增添法治底色

甘肃检察全力推进公益诉讼守护生态安全

■ 周文馨 赵志锋

近年来,甘肃省把祁连山生态环境保护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全力开展祁连山生态环境整治修复,凝聚起绿色发展的宝贵共识。

甘肃省检察机关主动围绕服务保障全省生态保护工作大局,部署开展“加强法律监督促进绿色发展”“全力推进公益诉讼”等专项重点工作,在祁连山生态环境问题治理中充分发挥惩治、监督、保护检察职能作用,用“检察蓝”为“生态绿”增添浓重底色,让法治成为守护生态安全的坚强后盾。

加强生态环境公益诉讼

大道尔吉铭矿矿山开采于20世纪70年代,位于甘肃省盐池湾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因数十年的乱采乱挖,破坏了附近生态环境。

为适应祁连山生态安全保护形势要求,甘肃省检察机关进行机构重组和管辖调整,专门成立祁连山林区人民检察院,重点打击破坏生态环境和野生动物资源保护案件。该院成立后办理的第一起公益诉讼案件,就是针对大道尔吉铭矿“长期未开展生态修复工作,对保护区管理主体单位——甘肃盐池湾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的行政不作为发出检察建议。检察建议送达后,盐池湾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及时发函督办,由县政

府通过先行垫资招投标的方式完成生态环境问题整改。

“杨某在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非法捕猎、杀害国家重点保护动物的刑事犯罪,严重破坏生态环境平衡,造成国家珍稀野生动物资源损失,判令其赔偿国家野生动物资源损失36.5万元。”在这一起由甘肃省人民检察院林区分院提起的破坏生态环境刑事案件中,检察机关依法及时引入公益诉讼,运用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检察手段,有效促进犯罪预防和生态修复,法院当庭判决支持检察机关全部诉讼请求。

据悉,甘肃省检察机关近年来办理生态环境领域公益诉讼案件数量一直保持高速增长态势,2018年以来,全省检察机关生态环境领域公益诉讼案件共立案6611件,履行诉前程序5894件,提起公益诉讼483件,其中行政公益诉讼47件、民事公益诉讼65件、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371件。

引入恢复性司法理念

“当时刚把纸点燃,一股风吹来,哗的一下就全着了,瞬间蔓延成了大火。赶来的乡亲们扑救了好几个小时才把火扑灭。”回想起两年前在林地里祭奠时引发的大火,贾某至今心有余悸。

在这起火灾案中,林区过火面积达49.8公顷。火灾发生后,贾某向甘肃省镇原县公安局森林派出所自首,考虑到

当时正是植树季节,未等案件审理和判决,他就主动在失火区域栽植了高70厘米的油松树苗2.4万余株,并承诺履行管护义务3年。

“我们把被告人补植复绿作为提出从宽量刑建议的前提。如在贾某火灾案中,本人主动认罪并积极补植复绿,签订了认罪认罚具结书,我们据此提出从宽的量刑建议,法院最终完全采纳。”办理此案的子午岭林区人民检察院办案检察官介绍说,过去,都是案子判了,被告人也受到了应有惩罚,可是林子被毁,荒山依旧,受损的生态环境得不到修复。现在,这一情况正在逐渐发生改变。

一年多过去了,贾某带着家人一直精心管护林地,用三轮车运水浇灌树苗,还在起火前本无树木的山坡上全部栽种了树苗,如今被过火的荒山重新披上绿色。

甘肃省检察机关将恢复性司法理念引入到具体案件中,以环境修复、生态治理为目标,积极跟进监督整改落实,做好公益保护“下半篇文章”。

据悉,甘肃省检察机关在全省共建立9个集生态司法修复、法治宣传、警示教育等功能为一体的生态修复基地,从而达到生态环境“异地补植、恢复生态、总体平衡”的司法修复效果。

截至目前,全省检察机关共办理生态环境公益诉讼案件483件,请求侵权人赔偿生态环境公益损害赔偿资金4.4亿元,已使用生态环境公益损害赔偿资

金3.11亿元,共通过办案督促修复被损毁的林地、耕地、湿地、草原4400公顷。

创新机制形成保护合力

近日,平凉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郁军作为案件主办检察官,带领办案团队办理了一起淘汰落后产能行政公益诉讼案,以诉前磋商的方式事先与地方政府主要负责人充分沟通协调,督促履职前检察建议发出后,涉案的14家砖窑企业均提前完成淘汰关停、土地恢复工作。

据悉,甘肃省检察机关主动加强与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林业和草原、公安等行政机关的沟通协调,与各级地方政府和相关职能部门广泛建立协作配合、信息共享和线索移送等工作机制,共同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鉴于生态环境保护有跨区域等特点,甘肃省检察机关积极探索省际合作,先后与青海、四川、陕西、西藏等省区建立跨区域检察公益诉讼联动机制,共同加强对祁连山、黄河上游、秦岭、青藏高原等的生态司法保护。

为推动解决公益侵害鉴定难问题,甘肃省检察机关成立了检察机关西北首家生态环境检测实验室,建立由27家检测鉴定机构,468人组成的公益诉讼鉴定机构和技术专家库,积极向“外脑”专家借智借力,进一步提升办案公信力和影响力。(据《法治日报》)

浙江高院

组织开展万名人民陪审员培训

本报消息 5月以来,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集中组织了三次人民陪审员履职能力培训,全省法院1.63万名人民陪审员参加。

浙江高院及时制定培训计划,根据全省法院工作实际,将人民陪审员履职能力纳入年度培训,坚持问题导向,有针对性制定人民陪审员培训计划,有条不紊组织实施。围绕“审好一个案、办好一个班、提升一大步”的培训目的,国家法官学院浙江分院与相

关业务部门充分结合人民陪审员群体特点,反复研究确定培训课程、授课师资、培训时间以及培训方式,以达到最佳的培训效果,提升人民陪审员参审能力。

为做到“办案与防疫”工作两不误,本轮培训在采取传统授课方式的基础上,充分发挥“全域数字法院”优势,灵活变通培训方式,圆满组织完成上万名人民陪审员业务培训,为人民陪审员依法履职夯实了基础。

重庆南岸区法院

向银行送达诉源治理司法建议书

本报讯(通讯员李明刚 陈晓霞) 为加强诉源治理工作,营造良好的金融法治营商环境,近日,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院长石澧源向工商银行重庆分行公开当面谈达诉源治理司法建议书,并与工商银行重庆分行相关领导就诉源治理交流意见。

南岸区法院在审理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信用卡纠纷案件时发现,工商银行诉讼案件数量居高不下,在同类型案件中的占比突出。对此,南岸区法

院从完善优化内部风险管控,充分利用债权文书公证制度之优势,整合诉讼材料电子化存储和传输等三方面提出了建议。工商银行重庆分行表示,要加强内部人员管理,积极开展防范金融信贷风险培训,加强实质审查、监督跟踪管理;发挥公证赋予债权文书强制执行效力的功能,提升公证防控金融风险效能;建立全流程的电子证据服务平台,积极配合建立不同场域的应诉开庭平台。

杭州富阳区法院

集成式办理破产案件

本报讯(通讯员黄赛琼) 近日,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法院发布消息,自今年5月该院“办理破产一件事”融破智联系统上线以来,已协同市场监管、税务、规划和自然资源等8个高频部门以及47家破产管理人开通账号权限,导入322件案件可共享数据。截至目前,有26件未结破产案件在线运行,12件新收案件同步协同运行。

据了解,今年1月,富阳区法院以深度融合和高效协同的“折铁破”府院联动机制为样本,探索搭建了以人民为中心、以信号为模式的破产府院联动数字化李生系统——“办理破产一件事”融破智联系统。该系统围绕20多个多跨场景清单和80多个重大需求清单,集成风险研判、信息共享、业务协同、数据集成、社会监督的五大功能。

富阳区法院通过数字化改革推动办

理破产全流程数字协同,转变固有理念,树立一切以人民的事为中心的办理破产理念,将被动的“指令模式”转为以事件发生为协同信号的“信号模式”,将缩减的、有壁垒的传统模式转为扩张的、能动的“张力模式”,将不够专业、不够精准、不够有效的治理模式转为行业治理、依法治理、协同治理三位一体的“融合模式”。

此外,根据数据来源,富阳区法院联动数据局归集企业相关数据。这些数据的归集能够实现法院受理企业破产或破产重整申请并指定管理人后,应用自动抓取与该企业信息,提升企业尽调效率。目前,已归集完成26组协同部门的数据源。人社参保人数据、工商登记信息等部分数据实现即时推送获取,累计获取系统抓取信息165.7万余条。

六安市法院

探索设立司法救助慈善项目

本报讯(通讯员汪坤 黄晓玉) 为进一步拓宽司法救助资金来源渠道,提升司法救助能力,近日,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积极探索,联合六安市慈善协会设立司法救助慈善项目,借助社会力量共同参与司法救助,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司法的温暖。

据介绍,设立该慈善项目,旨在贯彻落实“应救尽救、把好事办好”的司法救助理念,鼓励个人、企业及社会组织积极

捐助国家司法救助资金,帮助生活面临急迫困难的诉讼当事人渡过难关,不断提升司法救助的兜底保障作用。

为确保资金管理规范、公开透明、专款专用,六安中院与市慈善协会联合印发了《六安市国家司法救助慈善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试行)》,对救助原则、对象、标准、程序及监督管理等事项进行明确规定,让资金真正发挥作用,切实提升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

余姚市法院

创建执行“活冻结”制度

本报讯(通讯员郑珊珊) “我已经在宁波银行余姚支行顺利支取这个月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我会安心工作,尽快归还欠款。感谢法院为我这样的被执行人解决后顾之忧。”近日,王女士向浙江省余姚市人民法院执行局打来电话,向执行法官表示感激。

王女士的这个电话,源于余姚法院创建的执行领域“活冻结”制度。

今年1月,王女士因经营不善被债权人起诉至法院。在归还了一部分欠款后,王女士因无力还款被法院纳入了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之后,王女士找到一份工作谋生,并将工资收入主动向执行法官进行了报备。执行法官在了解相关情况后,引导王女士办理了“活冻结”的相关手续,在对王女士银行账户进行冻结的同时,保留其生活必需费用。

传统模式下,在涉工资、退休金等

款项执行案件中,为保障被执行人的基本生活,法院往往需要定期冻结、扣划并分配被冻结的工资和退休金,被执行人则需每月定期到法院进行领取,繁琐的审批流程不仅增加了法院和银行的工作环节,也给当事人造成不便。

为此,余姚法院坚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借助执行数字化改革,由宁波银行开发新的冻结程序,重塑冻结流程,创新构建“活冻结”制度,被执行人的工资、退休金等款项被法院冻结后,被执行人仍可每月在一定的额度范围内自由支配或临时申请支取额度,以满足生产、生活必需或急需费用。目前已有99名被执行人累计自行支取生活必需费用104.39万元,执行到位金额183.76万元,实现了法律效果、社会效果的统一。

据了解,余姚法院将探索该制度在商品房预售资金执行、个人债务清理、执行中小微企业等领域的适用前景。

金寨县法院

成立环资巡回法庭守护大别山生态环境

本报讯(通讯员冯媛) 为了更好地服务保障大别山革命老区的生态环境和旅游振兴,近日,安徽省金寨县人民法院在天堂寨镇揭牌成立天堂寨环境资源巡回法庭。

据悉,天堂寨境内旅游环境资源丰富,有金寨第一高峰、华东最后一片原始森林,是金寨革命老区境内的5A级景区。近三年来,金寨法院共受理各类环境与资源保护类案件60件,其中涉天

堂寨镇案件17件,案件类型日益多样化。巡回法庭成立后,依法审判辖区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环境资源诉讼案件和其他第一审民事诉讼案件,并执行已经生效的法律文书。通过法庭工作,进一步提高当地百姓的环保意识,提升当地环境资源管理法治化、规范化水平,同时助力高效化解涉旅矛盾纠纷,维护游客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